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證監會指定報章刊登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關於設立投資併購基金的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羅琨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8 年 1 月 12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吳亞德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龔濤濤女士（執行董事）、劉繼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燕女士（非執行董事）、范志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春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陳曉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18-004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投资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交通环保投资并购基金的议案》，对本公司现阶段于投资并购基金方面的发展规划进行了决策，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7 年 8 月 18 日的《关于拟设立投资并购基金的公告》（临 2017-032）。

近期，本公司已根据自身及合作方实际情况，完成了《关于拟设立投资并购基金的公告》中所述的“基金管理人”的设立，有关情况如下：公司名称：深高速（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广州市从化区；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孙斌；经营范围：资本市场服务。本公司及深圳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共持有该基金管理人 100% 权益。

至此，就《关于拟设立投资并购基金的公告》所涉及的发展规划而言，基金管理人已经完成设立工作，其他相关工作尚在进行之中。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并未就投资并购基金签订任何合同，也没有关于投资并购基金的设立、募集、投资的具体计划。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有关事项的不确定性。在具体的投资并购基金得以落实之前，有关事项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影响。

本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2 日